

沙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沙发改函字〔2021〕30号

关于申请对沙湾市 5G 通信基站站址专项规划 (2021-2025) 批复实施的请示

沙湾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

为更好地推动我市未来 5 年 5G 网络建设和产业发展，引领我市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公司委托石河子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沙湾市 5G 通信基站站址专项规划（2021-2025）。

按照地区 5G 网络建设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为加快《沙湾市 5G 通信基站站址专项规划（2021-2025）》早日获批，2021 年 6 月 24 日，发改委召集自然资源局、住建局、文旅局、三道河子镇人民政府、电力公司等成员单位，在市自然资源局五楼会议室对该专项规划进行了组织评审，专家组经过讨论、评议最后形成了修改意见。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公司已于 7 月 23 日根据专家组意见修改完毕，市自然资源局出具了《关于对沙湾市 5G 通信基站站址专项规划的评审意见》。

现恳请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对《沙湾市 5G 通信基站站址

专项规划(2021-2025)》上会研究,如无不妥,请给予批复为盼。

附件: 1.《关于对沙湾市 5G 通信基站站址专项规划的评审
意见》

2. 沙湾市 5G 通信基站站址专项规划(2021-2025)(修
改稿)

沙湾市 5G 网络建设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沙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代章)

2021 年 8 月 11 日



关于对《沙湾市 5G 通信基站站址专项规划》的 评审意见

市人民政府：

收到转来《沙湾市 5G 通信基站站址专项规划》，我局立即组织征求市 5G 网络建设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意见，要求设计单位按照各成员单位意见修改完善，2021 年 6 月 24 日我局结合工作职责组织各部门在市自然资源局五楼会议室对规划方案进行评审，沙湾市 5G 通信基站站址专项规划（2021-2025）评审会议单位如下：发改委、自然资源局、住建局、文旅局、三道河子镇人民政府、电力公司、移动公司、联通公司、电信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公司。

经专家组评议，提出以下建议：

一、前期工作应征询当地供电部门意见，是否满足供电需求。

二、建议增加规划说明部分，分析站点建设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三、在城市市区，应对屋顶天线尽可能美化，并结合目前老旧小区改造规划，与相关部门沟通，避免飞线问题发生。

四、基站站址应以乡镇为单位分类设计，以便供电部门分析电网变电额度是否满足需求。

五、学校、军、警、机关事业部门等单位内基站尽量开辟单独的上站通道，不对该单位造成影响，也不造成上站难现象，等

建议。

最后经专家组评议《沙湾市 5G 通信基站站址专项规划》建议修改后通过。

沙湾市自然资源局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日

